

后园春老树婆娑

肖振华

我没有公众号,也很少发朋友圈,相对于新媒体,我们这一代似乎更为尊重纸质媒体。有时在报刊上写点东西,收到样报样刊,我会认真地收藏起来。让自己笔下的文字变成印在纸上的铅字,方方正正,墨香四溢,曾经是写作爱好者梦寐以求的。尽管后来“光与电”替代了铅字,电脑也可以打印出来我们的追逐;再后来“数与网”开拓了发表的捷径,博客、微博、微信等满足了文字兑现,但自媒体毕竟是一个人的故事,文学写作的创意、规范离不开编辑的精彩呈现。

今天生活中,微信朋友圈已然是最大众的媒体。参与者除了自己登台,尤其喜欢晒自家的孩子,这也是发帖者的巧妙,另一种“凡尔赛”。古人也明乎此,那时候张贴的门联,就是如今发出的图片,那可是真正的“晒”,阳光从门楣上方斜斜照射下来,慢慢地整个大门披上了金晖,光芒夺目。历史上晒自己儿子的不少,明朝大学者王阳明的父亲题联云:看儿曹整顿乾坤,任老子婆娑岁月。清代历康雍乾三朝名臣张廷玉的老父曰:绿水青山,任老夫消磨岁月;紫袍玉带,看吾儿

婆理乾坤。林则徐的父亲题书:粗衣淡饭好烟茶,这个福老子享了;齐家治国平天下,此等事儿曹任之。发凡言例,如出一辙。一天孔艺兄问我,“常在报上读到你的大作,似乎不同于其他朋友,估计到你发朋友圈,是有意为之吗?”其实也曾发过一二。闲来无事,随意读书,偶有感悟,掩卷击键,纯属个人兴趣偏好,如同有人打牌搓麻将,有人品茗聊天,如果老是发自己所爱好的,相同画风,招人厌烦。或曰文章变化,俾于鬼神,该当与人交流分享。但自忖没有惊人之语,没有火爆热点,读图时代,若非同好文友,估计不会卒读。或曰纸媒市场萧条,报刊也有App和公众号了,流量不嫌其多。诚如斯言,但自己花钱订报总是要阅读的,况且报纸副刊有自己的固定读者群,按时会聚,见字如晤。这样想着,即便想发圈了,稍一踌躇,终于作罢。

其实还有重要的一点,是老来拘谨,畏惧炫耀。我朋友圈里的一位老作家,时常将发在报上的文章晒出,另行在其上方加上一段洋洋洒洒的引言,谈论青红皂白,辨析曲折是非,巧妙地将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无缝链接,层层铺排,夺人眼球,可谓张扬自炫,却并无妄自炫耀之感。这引发我想起德国数学家高斯。高斯一生建树无数,人类有一百多项知识成果,是用他的名字来命名的。有人分析说,高斯为什么如此超群绝伦?天分,好奇,痴迷,这些肯定都有,但是还有一点,就是炫耀的快感。高斯写的论文,永远是非常干净简洁、一无错处,以至于读者完全搞不清楚他的思考过程,将自己的足迹抹掉,这是显示一种优越的智力。这里的



龙船花 (彩色钢笔画) 陆锡民

炫耀已经进入了褒义范畴,是对自信的张扬,对成功的奖赏。“斯”不单行,我们这也有位唐代人项斯,最初“献赋才何拙”期在振儒衣”。后来项斯听说朝廷最高学府的杨敬之“性爱士类”,能提携后辈,便托人捎上自己的诗作,但未能进入朋友圈,最后干脆自己前去谒见,如同点对点的小窗推送,杨敬之阅后,果然大加赞赏:“几度见诗诗总好,及观标格过于诗。平生不解藏人善,到处逢人说项斯。”项斯“由是显名”,终于“诗达长安”,并于第二年登进士第。由是而来的“说项”,大概等于今天大范围的点赞和转发。

年轻时,我曾把写作过程分为三段喜悦,一是完稿时的窃喜,篇成敢道怀金璞;二是刊发时的庆喜,天下谁人不识君;三是收到稿费的欣喜,得钱沽酒一春狂。如果那年代有微博微信,必定手指奇痒,频频点发,难以自持。现在背景更换了,也有了年岁,心态苍老,瞻前虑后。其实我也曾从众,发过孙女的九宫图,金钗之年,艳光照人,收获满屏的点赞,

领略了新媒体带来的乐趣。婆婆岁月,固然有赖儿孙,也得依靠自己的后续。如果说年轻人不怕露穷,因为年轻本身就是财富,那么老年人应该不怕露“富”,阅历、学识、修养等岁月的积淀财富,闪闪发光。

我可能不会去开公众号,还不习惯于单枪匹马。报纸毕竟有“三审三校”,一经刊发,戴上纸媒分外醒目的LOGO,使得整篇文章拥有了一种严谨、专业和权威。此刻分享声张,扩大受众面,是自炫,也是自传,还是自励,无论响应寥寥还是掌声哗哗,都是对新媒体的热情拥抱。“后园春老树婆娑”,我会告诉孔艺兄,至少这篇文章,肯定是会发朋友圈了。

“李白乘舟将欲行,忽闻岸上踏歌声。桃花潭水深千尺,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这是唐代诗仙李白的经典之诗,千百年来经久不衰,广为流传。诗中所说的桃花潭,位于安徽泾县,是著名的旅游景点。桃花潭是否真的深千尺,我看不见得,这是诗人造微入妙的浪漫。

桃花潭实际是个深水池或叫作深水坑,是自然界的鬼斧神工。“潭”,按照《辞海》的解释:深水处。

人的天性中,似乎都带有某种嗜好。童年时的我,对鸟特别青睐,时常趴在窗台上眺望伸向天空的树枝,虽然我幻想中的漂亮小鸟没出现,但飞来飞去的麻雀亦让我惊喜莫名。我把碎米晒在窗沿上,在帘后痴痴地等待,果然飞来了几只麻雀,它们以警觉的眼神打量周围,在确定无危险后,便一跳一跳地开始啄米,于是便有了叽叽喳喳的鸟啼声。但这一幕很快不见了,因为麻雀被列入“四害”之列。

那年早春,随母亲去菜场,意外发现一个卖小鸡的摊位,十来只毛绒绒的小鸡在硬纸板盒里叽叽唧唧,和小鸟多相似,好可爱!一问价格挺贵的,好在我过年时收获压岁钱,执意要买。母亲见我迫切的表情,便依了我。

带了四只小鸡回家,欣喜若狂,拓早春天冷,我便把小家伙养在五斗橱抽屉里,放入一只床头夹灯,有了光与热,雏鸡便活络起来,一直活动到无精打采,才倚在灯泡周围睡了。这一晚我没睡好,一个晚上爬起来看了好几会儿。但这样欢喜的日子没多久,一周后,四条小生命先后夭折。后来我又养过好几次小鸡,皆以失败告终。

小鸡死于何因?引起了我的好奇,在小学五年级时,我报考了上海畜牧函授学校,学习养鸡知识,因是函授,以自学为主。我根据教材布置的作业,做好答案寄给学校,其间参观过一个郊区养鸡场,还听过一次大课。

不知怎么,我在校外读书的事给同学发现了,他们当作新闻汇报给班主任谢老师,谢老师是位二十多岁的青年女教师,她出于爱护学生,便找了我了解情况,我把喜爱养鸡、雏鸡夭折、想为鸡治病的过程说了一遍。谢老师看了我函授作业内容,说要与大队辅导员张老师商量一下,这让我顿时紧张起来,莫非未经许可可读函授班要遭处分?

结果大出意料,谢老师与张老师一起在班上公开表扬了我,张老师还向全班同学说:“曹正文同学利用课余时间学习养鸡知识,长大为农业服务,这是值得表扬和提倡的,是我们淮海中路小学的光荣,同学们要向他学习!”

在谢老师主持下,我在班里讲了自己学习函授班过程,大队辅导员张老师让我在全校作了一次汇报。不久,又让我去卢湾区少年宫作报告,题目是《长大当个新农民》,我的讲稿原先只定位在自己喜爱养鸡上,经张老师修改,把我文章的境界大大提高了。母亲听说儿子在全区大会上作报告,激动得热泪盈眶。

翌年,我小学毕业前夕,开始填写中学志愿,我与同班几位要好的同学都填了22中学,22中学属于区中学的中等水平,与我的实际成绩相符。不料第二天,谢老师找我谈话,她亲切地鼓励我:“你要对自己有信心,依你现在的学习成绩,可以跳一跳,向明中学、比乐中学、卢湾中学都可以。”我脑海里涌出“不自量力”这句成语。

当天下课后,谢老师与张老师一起到我家做家访,她们对我母亲微笑地说:“你儿子最近进步很大,他写的作文《春》,我们送去上海电台广播了,您知道吗?”母亲受宠若惊,连说:“这是学校的培养。”她们又提议让我修改报考志愿,母亲看看我,说:“我儿子说,考重点中学,恐怕考不上的。”我低头无语,说什么好呢?

在大队辅导员与班主任再三鼓励下,我终于听从父母,将第一报考志愿改为比乐中学。考试还算顺利,揭榜时让我大为惊喜,我真的被比乐中学录取了。更让我意外的是,我进中学第一天,班主任徐一宁老师宣布了班干部名单,我不仅榜上有名,还是班长兼中队副。这个宣布让我瞠目结舌。

当班干部是很荣耀的,但我不仅从来没有干过,连想都没想过。这让我激动惊诧了一个晚上,母亲那晚则高兴得夜不成寐。

班长要负责全班同学的好多工作,还要及时汇报,参加各种会议。这对我来说,有点力不从心。三个月后,我主动向班主任提交了辞呈,我说:“徐老师,我比较喜欢语文,就让我当个语文课代表吧!”他微笑点头,我心始安。



大智 那秋生

《易经》以三易之说(不易、变易、简易)来观察万物之间的关系,用阴阳辩证之法来确定万物的本质,其要义是“变化”。如系辞所说:“变动不居,周流六虚,上下无常,刚柔相济,不可为典要,唯变所适。”主张以变化来适应环境的改变。《易经》的大智慧,启示人们做一个知变而不执着的人,在人生路上谱写华彩的乐章。

季春三月是江南最好的季节。所谓最好,当然要有最好看的景色,但是也绝不能少了最好吃的东西。

这个时候最好吃的东西首推“螺蛳”。其实这东西全国各地只要有水的地方就有,江南水乡,自然更加丰富。南京人对此有个说法,叫“清明的螺蛳赛肥鹅”,就是说清明前后的螺蛳最肥最嫩。过了清明,螺蛳开始产卵,就没什么吃头了。螺蛳的做法有很多种,可以带壳用酱油爆炒,也可以把肉挑出来和韭菜炒。带壳炒吃有点麻烦,但别有风味。不会吃的人要用牙签、用针来挑着吃,刚学会吃的人则会用筷子头把螺肉压紧一下再吸,就好吸多了。至于会吃的人,可以直接把整个螺蛳用筷子夹起来放入嘴里,先把沾在螺壳内外的汤汁一口吸掉,透鲜,然后用舌尖挑去螺口的盖子,再以舌尖和两颊相配合,一下就把里面的螺肉吸出来,其享受不仅在于食物之鲜美,也在于其过程之有趣。

吸“螺蛳”的时候要注意,只要把螺肉前段紧实的部分吸出来咬断来吃就可以了,这里面就有个用力的分

寸问题了。高手可以把螺肉吸出来的部分正好卡在软硬之间,然后牙齿一咬,便可大快朵颐。掌握得不好的人则常常把螺肉后段软软的部分一起吸出来。这部分肉据说是螺蛳的消化器官,吃下肚去未免有点恶心。作家冯骥才的祖父是绍兴人,苏浙都有吃螺蛳的习俗,冯老先生据说更是此间高手,可以一次同时吸食十几个螺蛳。天津是九河下梢,以前并不缺水,但天气寒冷,螺蛳这种生物并不盛产,因此吃的人不如江南那么普遍,而冯老先生的绝技也没能传给冯骥才。

除了螺蛳,还有一种河鲜是这时节必吃的,就是河蚌。河蚌的肉略老,还有一股微腥味,在很多人眼里算不得佳肴。但季春时节的河蚌将产卵而未产卵,最是肥嫩可口。将河蚌放在清水盆里养几天,吐尽泥沙,然后将肉从壳里挖出来,洗净下锅,配上豆腐、火腿,在火上“笃”上一个小时,绝对打嘴都不放。

吃罢了 七夕会

荤的螺蛳和河蚌,还得来点素的。所谓“八头一脑”则是不能错过的。“八头”者,枸杞头、马兰头、荠菜头、香椿头、苜蓿头、豌豆头、小蒜头和蕺菜头,一“脑”则是菊花脑。江南各地都有春天吃野菜的习惯,而以南京为甚。过去讲南京有“三大怪”,其中“一大怪”就是“家家户户吃野菜”。所谓“野菜”,就是指这“八头一脑”。和北方挖野菜度春荒不同,江南人春天吃野菜目的是“下火”。“八头一脑”入口略苦,回味清甘,据说都有清心明目的作用。

“八头一脑”做的时候也有讲究。它们都是植物的嫩芽,所以不耐久炒。用旺火快炒,只以油盐相佐,便是人间佳味。也可以用开水焯了再凉拌,掺点花生米碎和豆腐干,也是下酒的好菜。有人嫌这样吃太素,便用肉丝炒,但肉丝的味道往往遮掩了野菜的清香,得不偿失。实在要沾点荤腥的话,只能用炒得嫩嫩的鸡蛋将就相配。

螺蛳、河蚌还有“八头一脑”,配在一起大约就是江南人舌尖上的春天吧。

“灌宫”,横沙岛天灾遗存

陈志超

《楚辞·九章·抽思》:“长濂湍流,溯江潭兮。”由深水池、深水坑、深水潭,联想到我的家乡横沙岛上也有深水池一类的,其名称既不叫“潭”,也不叫“池”和“坑”,而是叫“灌宫”。

把深水池——类称作“灌宫”,那么“灌宫”两字怎么解释?《辞海》中没有出处,可见这是我们先祖的发明创造。灌宫,单从字面上解释,好像也讲得通,“灌”,注入的意思,如灌溉、灌水、灌输等,是由外部门力量造成的。《庄子·逍遥游》:“时雨降矣,而犹漫灌。”“宫”,皇宫、龙宫、月宫、水晶宫,深不可测的地方。我们的先祖想象力非凡,把海水倒灌后形成的囤积水的深水处,别出心裁叫作灌宫,也具有地方特色。

《上海通志》记载,横沙岛出露于清道光二十三年(1843年),至今已有180年左右的形成史,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灾害的侵袭,现存的灌宫星罗棋布,有大有小,有深有浅,历史有长有短。据长辈说横沙岛上最早最大的灌宫在横沙岛南部,形成于清光绪三十一年(1905年)的“大潮没”,“大潮没”是横沙岛地方语,就是超强台风夹裹着大暴雨大海潮在陆地上形成的风暴潮,是灾害性自然现象。由于海岛南部坍塌的原委,该灌宫遗存早已湮灭于江海中,现称作横沙新洲的地块。

现存最大的“一口灌宫”在海岛中西部的公平村,大概有一百多米见方,形成于九十年前的一次“大潮没”。历史记载1933年9月2日,超强台风夹裹着大暴雨大海潮扑向横

沙岛,巨大的海潮从天而降势不可当,海岸被撕裂后变成大缺口,汹涌的海潮犹如高山顶倾泻下的大瀑布,肆无忌惮,极速地在海岸线缺口冲击出一处又大又深的坑,顷刻间整个横沙岛汪洋大海一片,百姓生命财产损失惨重,丧命于海水之中的不在少数。当下静寂躺着的这口碧波荡漾的灌宫,就是九十年前“大潮没”的遗存。

几年前,乡政府为挖掘海岛上稀有的历史遗存,及让后人记取曾经的自然灾害给海岛造成的危害,并将这口大灌宫进行了设计改造,并使之成为旅游景点。施工过程中笔者闻讯后曾光顾采风,根据民工师傅说,他们动用了多台抽水机抽水,夜以继日连续抽了一个多星期,但抽来抽去抽不干,灌宫中心不时地有水从底部冒出来,这水到底来自何方也找不到源头,是地下水还是横江达海之水,施工人员也无法解释,因为抽不干只得放弃,这也成了一个永久的谜团。民工说他们在抽水时捉到很多鱼,大鲤鱼、大鲫鱼、大黑鱼、大青鱼比比皆是,大甲鱼犹如大口径面盆,有只大乌龟钻进深处逃之夭夭,其他如大闸蟹、大龙虾、大黄鳢、大鳊鱼随手捉来,成了民工们餐桌上的美味佳肴。

横沙岛远离上海市区,还保持着原生态,海岛风光无限,被称作“新世纪桃源”,近年来去横沙岛旅游的客人越来越多,很多市民饶有兴趣地前往横沙岛旅游观光,还到“灌宫景区”打卡、垂钓、小歇、欣赏田园风光。大家都说横沙岛上还有这么一个藏而不露,别有风味的好去处,真没想到。